學生違反「校內使用行動電話及電子視聽產品管理要點」紀錄單								
班	級	座號	姓	名	事	由	發生日期	登記人

<sup>\*</sup>查獲學生違規之教師(登記人),請將紀錄表 mail 給違規學生之導師。